

■ 章铜胜（安徽）

每年秋天，都要目睹一场落叶纷飞。有时，看秋日叶落，好像第一次经历般新鲜，会因叶落徒生伤感。有时，站在纷飞的落叶里，有些无动于衷，好像已经经历过很多次了，一切都是那样的自然。更多的时候，自己并没有太在意纷纷的落叶，及至一些树的叶子已然落尽，才后知后觉地发出一声惊叹。那一声惊叹，于秋日于落叶，都是无济于事的。

我不知道自己是否喜欢落叶纷飞的季节。只是偶尔会失神地看着一些叶子从树上落下，偶尔会站在一棵叶子落尽的树下抬头张望。至于在片片落叶里看见了什么，又想了什么，还真的是不好说，或者是说不清楚。有时，思绪会像落叶一样随意，一样纷纷然，轻

■ 张绍琴（重庆）

汉代学者董遇根据自己的亲身经历提出了“三余”读书法：“冬者岁之余，夜者日之余，阴雨者时之余也。”

在农耕时代，冬天、夜晚和阴雨天都属于农闲的时候，这是农民们可以自由支配的时间。董遇讷而好学，认为正好利用这些空闲时间来好好读书。在董遇看来，懂得合理利用生活中的空余时间学习，是一个非常好的习惯。他之所以提出“三余”读书法，是因为他小时候家里非常贫穷，只能靠打柴、捡野稻子卖钱维持生计，不甘心在贫困中浑浑噩噩过一辈子的董遇，抓紧一切空闲时间学习知识。“采稻负贩，常挟持经书，投闲习读，其兄笑之，而遇不改。”星光不负赶路人，董遇厚积薄发，终成一代大师。

今天的我们要比古人的条件好得多。这种“好”除了体现在我们拥有更好的物质条件外，还有很重要的一点，即不管什么时

飘而纷乱。

第一次认真地看银杏树的落叶，是二十多年前，在合肥的古道遥津。正是秋深之时，看着跨坐于马上的张辽塑像，随着光影，在树影之下摇动，仿佛能听见从远处，或是大地深处传来的铁蹄踏过的轰隆之声，像是一场战事初起，又或是将军凯旋的声音。抬头和张辽对视的那一刻，我的思绪纷纷扬扬，像秋日树影下的阳光一样斑驳和捉摸不定。不远处，一些银杏树挺立着，像列队的卫兵，穿戴着一身金色的盔甲。一阵风来，银杏落叶纷纷，秋阳下的片片

金黄，是一种辉煌的颜色，也是一种思念的颜色，因为某一段时光，也因为某一种情绪。不知道银杏树的落叶，是被眼前的风吹落，还是被张辽的铁蹄声震落，抑或只是一片树叶在季节深处的自然而落。

柳芽是先知，“五九六九，沿河看柳”。在家乡，立春前后，还是春寒料峭的时节，此时去河边、湖边、江边，不经意间，就会发现柳条上已经萌出淡淡的柳芽来。在江南的细雨里，笼烟含翠的，那一抹淡淡的绿意，画意无限，如开启冬天的封印，让人心生欢喜。我没有

想到柳树的叶子会落得那样晚，秋天已经过去了，柳条仍在风中轻舞。直到某一个初冬的黄昏，我才看见柳条上垂挂着片片黄叶。我知道，柳树将要落了。夕阳中的柳叶，灿然若金。柳叶即便是落了，也是岁月深处的一次华丽转身。看见柳叶飘落的那个黄昏，我想起了徐志摩的诗句：“那河畔的金柳，是夕阳中的新娘；波光里的艳影，在我的心头荡漾。”那是一个落满诗意的河岸与黄昏。此后年年，我都要初冬时去河边，在一树柳叶飘飞的黄昏，找寻藏在柳叶里飘落的诗意，随意而又情深。

乌柏的叶子，在露寒霜冷的清晨，呈现一树的深红。深红的乌柏树叶上，挂着寒凉的露、晶莹的霜，让人心生几许怜意。我喜欢乌柏经霜后的红叶，因为它和家乡有关，和记忆有关。老家村庄的东边，有一棵高大的乌柏树，树是哪年栽下的，连村里的老人也说不清了。只记得在我很小的时候，那棵乌柏树就已经那样高大了。后来它长没长呢，我也说不清。那棵乌柏树在河边，从村东回来，远远就能看见它。快走到河边时，看见河面上乌柏树的倒影，清爽明晰。岸上一棵乌柏树，河里一棵乌

柏树，在虚与实之间，随意地遇见，又很随意地将它忘记了。我不知道在此后的很多年里，曾经被我忘记的那棵乌柏树，会一次次地反复被我想起，那些清晰或模糊的记忆，总和那棵深秋的乌柏有关。乌柏树的红叶，一直在时光深处的某个瞬间在风中飘，或是往下落，它们好像在往下落，又好像没有完全落下来。如此随意芳菲，随意飘落，才有了我反反复复飘落无尽的，关于一棵秋天里的乌柏树的记忆。

秋天里，有很多的树叶落了。我们注意到的，只是其中很少的一部分。更多的落叶在我们的经验之外，它们随意而落，好像与我们无关。我不关心所有的叶落，我只关心某一片在我眼前飘落的树叶，关心它在某一个瞬间落下的样子，或轻盈，或略显沉重，我只希望那是随意而又自然的姿态。

■ 郑同文（湖北）

说起早餐吃什么，湖北襄阳人一定会毫不犹豫地说是“襄阳牛肉面”。的确，大多数襄阳人或外来客人，早上吃一碗热腾腾的牛肉面或是牛杂面，喝一碗黄酒，才真正体会到正宗的襄阳味道。航天英雄聂海胜在空间站接受记者采访时，说道：“等我回到地球，最想吃的还是我们襄阳的牛杂面。”

襄阳牛肉面有着300多年的历史。相传清康熙年间，在老樊城回民街住着一户马氏人家，以卤牛、羊肉著称，因马家选料严格，加上做工精细，制成的卤牛、羊肉不肥不腻、香味纯正，在当时是远近闻名。马家次子马老二勤劳好学，爱动脑筋又善于经营。经过长期观察，他发现人们早上喜欢吃面条。于是，他就试着把自家特制的卤牛肉加入面条之中。刚开始，他只是为了更多人能吃到他们的卤牛肉，后来他发现这样做出来的面很受食客们喜爱。为了让卤牛肉和面条能够更好地融合到一起，他进一步对原来的配方进行改良，将丁香、砂仁、桂皮、大料等几味调料加入牛油、辣椒，再配以适量的酱和盐，混合熬制成汤，浇到牛肉和面条中，用这个配方制作的牛肉面条不仅味道鲜美、营养丰富，而且还能促进食欲、开胃理气。不仅当地人喜欢吃，外来客人也赞不绝口，人们把这种面条叫作牛肉面。后人在此基础上，改白面条为碱面条，对熬制汤料再改进，这样做出的面食，在襄阳统称为“襄阳牛肉面”。若把配制的牛肉换成卤制好的牛杂碎，即是牛杂面。

襄阳牛肉面

从表面上看，牛肉面做法很简单：水开后将面条下入锅中，煮开后捞起，加香油拌匀。吃时，撮一把放入捞勺，伸进沸水中冒热，然后加上卤好的牛肉或牛杂，浇一勺熬制好的辣味汤料即可。其实，襄阳牛肉面、牛杂面是很讲究的，有很多道工序是需要前一天晚上做好的。其主要特点是：麻、辣、香、鲜，最大的秘籍是卤包，最为关键的是汤料。首先是熬制汤料。将炼制好的牛油与牛骨头、辣椒及大料放在一起熬，熬制的汤料呈红油色、味香辣。其次是卤牛肉、牛杂。选用新鲜的牛肉或牛杂，清洗干净，用独家配制的卤包进行卤制，把握好火候，卤至熟而不烂，鲜香咸淡可口，切成大小不同的片状。三是制作碱面。牛肉面的面条是加了碱的，碱量适中，没有苦涩，增加了面的筋道。前一天晚上压好面条，放入开水中煮至七八分熟，捞起放油拌好，摊开放凉。第二天清早，架起两口大锅，一锅白汤，是滚烫开水咕咚咕咚冒泡，水汽腾腾。另一锅是红汤，用牛油、香料、辣椒熬出来的，上面浮着红红旺旺的辣油。食客来了，喊上一声：“二两面，一碗黄酒。”老板抄起一团面，丢到长柄的竹箬篱中，再抓一把脆生生的绿豆芽，一起沉到滚滚的白汤里，不慌不忙地抖几下。半分钟后，小手臂一扬，竹箬篱在空中划过一道小弧线，面条稳稳地落在碗里，再兑上牛肉、红汤，旁边放有切碎的葱、香菜等，根据需要加到碗里。稳稳地端到桌上，边吃面边品着黄酒，不一会儿，便浑身发热，头上冒汗，有酣畅淋漓之感。

襄阳牛肉面具有麻辣香鲜、醇厚筋道之滋味，有排毒素、健脾胃、活血络、强筋骨之作用。难怪南地北的“老饕”们闻香下马，知味停车，吃着面，喝着大碗的黄酒，会不由自主地吟诵起当地的歌谣：“襄阳大街小巷间，特色美食牛肉面。牛油辣椒熬汤料，滚汤开水就碱面。一碗黄酒一碗面，牛杂香菜加葱蒜。麻辣香鲜身热爽，酣畅淋漓似神仙。”

“三余”读书法

等公交车的时候读书，看上几页甚至十来页说不定都不成问题。等人更是人人皆有的经历。在餐馆用餐，点菜后等着饭菜上桌的时间，根据餐馆的生意情况，等的时间有长有短，尽可以从容不迫地看上几行乃至几页。洗漱后上床，很少有一挨枕头马上就睡着的，在静等睡意到来的十分钟甚至半小时中，看完一两个小故事已足够。

十多年来，我早已习惯随身带着一本书。偷闲习读，并没有董遇那样成为一代大师的宏愿。古人云，书犹药也，善读之可以医愚。我将书视为良药，除了医愚，更重要的是缓解、治愈急躁的情绪。

比如等车或等人的时候，眼睛屡屡朝着来路张望，每每望眼欲穿，所等之车或所等

之人就是不来。我掏出一本书，读着书中的文字，那一个个字符便像温柔的小手，安抚着我，捋顺纷乱，让我沉静下来。等餐的时候，哪怕肚子里“咕咕”直叫，文字中散发出的香味不知不觉便让肠鸣音偃旗息鼓。睡前读上几页艰深的文字，还可以催眠，睡眠不好的值得一试。

下厨之余，我也会见缝插针读书。比如将米放入锅中，调小灶火后，等待米粒开花的时间里，我会拿起书本读上几页。

董宇辉说，读书并不会让你马上成功，而是让你在遭遇低谷的时候，给你一种崛起的力量。我这些年用“三余”读书法不断输入，不但一次次越过低谷，还养成了利用写作输出的习惯，真正做到了：身体和灵魂总有一个在路上。

好，我自己身体这副样子，还嫌弃别人什么呢。和我过的那几年，她吃了不少苦，我挺感激她的，给我生了个好女儿。她去世以后，我再也没找，怕孩子受气……前段时间市里的领导来看望我，还夸我是一个伟大的父亲，养了一个好孩子呢。”说到这里，他抬起头来，眼睛望向窗外。夕阳的余晖刚好映到了他的脸上，皱纹被笑容推挤到一起，显得越发紧凑。

修鞋老人虽然腿脚不便，但他孝顺的女儿一定会想尽一切办法领着他去看毛主席纪念堂、逛故宫、进颐和园、登长城……就像当年他领着女儿，一步步把她带进知识的王国，从而找寻到并拥有了美丽世界一样。

修鞋老人修的是别人的鞋，同时也在修补中充实了自己的生活。修鞋老人搬走了，但我依然要把我的鞋重修一下，争取再穿两年。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生活轨迹，都有迷茫和无奈，时光煮雨，自己的路，总还要自己一步步往前走。

守住心灵的契约

硬化后，自知时日不多，他失去了往日的神采，面容憔悴，总担心自己有一天会突然离去，而手头的事还没有办完。和吴叔叔见面那一刻，他俩紧紧地拥抱在一起，父亲热泪盈眶。岁月的磨砺，让他们的手布满老茧，脸上的皱纹就像深沟大壑。当父亲重提起那五斗米旧事时，吴叔叔显得云淡风轻，称自己早就忘记了，亏老友还惦记于心。

那一天，父亲很开心，显得神采奕奕。回来的路上，父亲说，这个萦绕心头的夙愿，他终于了了。

当我又一次徜徉在故乡的星空下，在洒满月亮清辉的晒谷场上，此刻，微风拂面，令人神清气爽，风中仿佛传来了父亲的呢喃细语。父亲离开我们五年了，打开记忆的闸门，我想起父亲的言传身教。这些年来，我谨慎地驾驶着人生的小船，做一个诚实守信的人。这不仅仅是父亲对我的要求，更是我的人生信条，任凭岁月侵袭，永不褪色。

修鞋的老人

的活计，似乎永不疲惫。

他与别人又有所不同，左腿残疾，是假肢。修鞋时他那条残腿总是直直地伸着，显得很长。不知为什么，望见他脸上流露的淡定、洋溢的笑容，就忽略了他的不幸，反倒平添几分对他的叹服和敬畏。

上次去修鞋，他跟以往略有不同，热情地打招呼不说，还顺手拎出他旁边的小板凳让我坐下来。醇香的酒气在房间里弥散，缠绕着他红润而欣喜的脸庞。那天，他颇为激动，话也特别多。边修鞋边和坐在他对面的顾客交流鞋的问题出在哪里，这次修过之后要注意什么。他语调的节奏透着快慰，动作显得越发娴熟。

闲谈中，我方得知，他的女儿正在北京的一所高校读研究生，现在还没毕业就

有好几家企业发来了聘请书。这个孩子从上小学开始，就一直名列前茅，从没参加过任何补习班，却能歌善舞，可谓多才多艺。他越讲越动情，以至于脸上的红光都要洒落下来。他还说，他的老家在内蒙，当年高考时他考了全区第二，因为这条残腿，错过了上大学的好机会，而今，女儿也算是圆了他当年的梦……

到他这修鞋，断断续续有几年了，从没闲谈过，对他的生活更是无从知晓，但从他朴素的话语里、真挚的表情中，我看到了质朴、坚强与乐观的光芒。于是关切地问他老伴怎么没来帮忙，他头都没抬地说：“早就不在了！”我怕触及他的伤处，忙说对不起。没想到他却挺释然地说：“孩子七岁的时候她就走了，当时结婚时就知道她身体不

■ 史春培（吉林）

时令一进入深秋，天气就变得寡淡起来，寒意渐浓，身上的衣服也随之增多、加厚，以抵御这份薄凉。找出那双已伴我两个春秋、至今仍不舍丢弃的皮靴，才发现鞋跟的垫掌又该换了，于是吃过晚饭，直奔修鞋的老地方。

不想到了那里，门面已经换成了干洗店。心里有隐隐的失落，但随即又欢喜起来，猜想老人一定是被女儿接到北京，安享晚年、静度余生了！

修鞋老人手艺极精，一双在我们看来姿容殆尽、华年渐逝，几近失去价值的鞋子，经他钉、粘、缝、补的一拾掇，就又焕发了容光。每次路过，都见他埋头忙着手里

■ 朱隆庆（福建）

月是故乡明，我常常会在记忆深处想起故乡的那一轮明月，想念皎洁月光下的晒谷场，那偌大的场地无声地记录着父亲对儿女们的谆谆教诲。

父亲出生于新中国成立前，弟妹五个，他排行老大。爷爷早逝，父亲仅仅读了三年书，家里再也无力供他上学了，小小年纪辍学在家，柔弱的肩膀承受着生命之重。闲暇之余，父亲帮助奶奶打理两亩多的水稻田，在奶奶的悉心教导下，他学会了犁田、播种、插秧等农活。因为父亲的勤劳能干，从我记事起，我们一家人一直过着衣食无忧的生活。

20世纪90年代，我读小学六年级下学期时，

开春后滴雨未下，转眼到了五月，路旁水田的稻穗随着风动，叮当作响。面对着这幅楚楚动人的田园风景画，父亲却怎么也高兴不起来，望“天”欲穿。如果老天不再下雨，这一季的水稻只能喂牛了，一家人的生计恐成问题。在一个夜凉如水的深夜，我从睡梦中醒来，昏黄的灯光下，父亲与母亲正小声地交谈着。第二天早上，父亲背起行囊，匆匆而别。听母亲说，经人介绍，他和邻居的阿水叔远赴南靖县奎洋镇打工，赚钱贴补家用。父亲在奎洋镇的一处采石场打工，他为人淳朴善良，不久便和当地的工友小吴混熟了，成了“忘年交”。不知不觉中，转眼就是深秋了，父亲担心的事终于发生了。母亲托人捎来口信，说家里的粮食快吃完了，眼下正是青黄不接的时期，何况，田里的稻子已没有指望了，乡亲们的日子也都过得紧巴巴的，想让父亲想想办法，渡过难关。遇事一向不愿意求人的父亲，无奈地在困难面前屈服了，他向工友小吴借了五斗米，并承诺日后一

定会还上。

时间一打盹，转眼晃过十多年，自从父亲离开采石场后，终日奔波，辗转多地，再也无暇回去。有一年中秋节，我们和父亲在晒谷场上赏月吃饼，席间父亲再提旧事，教导我们：“轻诺必寡信。答应别人的事，就要做到。”我知道，父亲有一块“心病”。想当年，吴叔叔生活也举步维艰，他的妻子因一次意外而致残，两个孩子尚小，却在拮据的生活中，硬是挤出了五斗米借给我们，这真是雪中送炭啊！父亲当即决定，要去寻找当年的工友小吴。

我们一路辗转来到了父亲当年打工生活过的小山村，二十多年过去了，村子早已铺就了四通八达的水泥路，路灯直溜溜地站着，发出璀璨的光芒。放眼望去，是一片片的果树，整齐划一的蔬菜大棚，父亲直呼：“变化太大了！变化太大了！”经过多番打听，我们最终来到了吴叔叔家，干净整洁的小院子里矗立着一幢四层半的楼房。可是吴叔叔并不在家。听乡亲们说，吴叔叔跟着儿子住进城里，只有春节前后，才会回家小住一阵。那一次，我们带着遗憾而归。

当我们再次踏上前往奎洋镇的路途时，已是五年之后，自从父亲确诊患上肝